

富蘭克林華美六年到期新興市場主權債券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Franklin Templeton SinoAm 6 Year Buy-and-Maintain Strategy EM Sovereign Bond Fund

以主權債為布局核心，網羅新興市場收益機會

基金基本資料(10/31/2021)

基金類型：開放式一般債券型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29日

計價幣別：美元、澳幣、人民幣

基金標的：全球債券相關商品，並以新興市場主權債券為主
股份類型：不配息，直接轉入淨值

發行總面額：6億外幣計價之美元額度

基金規模：8仟3佰萬美元

經理人： 陳雲樸

手續費：最高3.00%

經理費： 第一年3.35%，第二年起至到期當日止0.60%

保管費： 0.11%

保管銀行：臺灣銀行

波動風險: 3.22% (理柏, 一年期美元)⁽¹⁾

彭博代號：美 元：FTEMSVU TT

澳 幣：FTEMSVA TT

人民幣：FTEMSOV TT

基金特色

●**目標到期債券策略(Bond)：**本基金採持有債券至到期策略，若發行人未發生違約或其他信用事件，隨到期日接近，債券市價將向面額收斂，利率風險隨之降低，減輕債券價格漲跌擔憂。

●**新興市場收益機會(EM)**：投資新興市場美元計價債券，於獲取新興市場國家較佳收益機會的同時，降低新興匯市波動風險。

●主權債為布局核心(Sovereign)：主權債發行人擁有較多資源與較強意願避免違約，故違約風險較公司債為低。

●**專業顧問團隊(Team)**：委任富蘭克林坦伯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本基金之投資顧問，共同發掘投資機會。

投資展望

摩根全球新興多元債券指數10月利差擴大1bp至358bps，指數到期殖利率則微幅上升至5.14%，指數單月報酬約略持平(+0.02%)。美國/歐元區經濟穩步復甦，供應鏈瓶頸、能源短缺推高通膨壓力，市場共識預期Fed將於11月宣布縮減購債，歐洲央行(ECB)則偏向維持現有寬鬆政策；10月10年期美債殖利率收高6.8bp至1.56%，殖利率曲線(10年減2年期公債殖利率)則轉趨平緩。新興經濟體疫情防控與經濟復甦進展步調不一，通膨壓力、貨幣政策緊縮與中國政策轉變外溢風險為短/中期主要風險；10月新興債市Risk-off賣壓持續，美元計價新興市場主權債市資金呈現净流出。本基金將持續關注美債殖利率走勢、新興經濟體政經情勢以及新興市場美元債市動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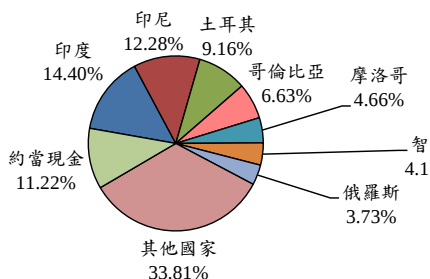
累積報酬率

(各幣別，至10/31/2021止，資料來源：理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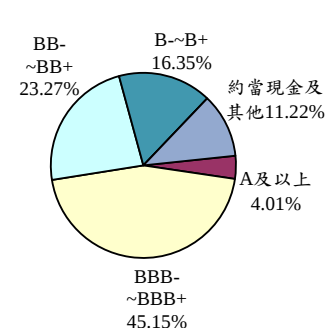
期間	成立以來	二年	一年	六個月	三個月
美元計價級別	0.20%	-	6.64%	1.39%	-0.03%
澳幣計價級別	-3.22%	-	5.44%	1.53%	-0.26%
人民幣計價級別	2.13%	-	8.66%	2.61%	0.62%

註：以累積型為計算基準，基金過去績效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

國家配置圖(10/31/2021)



債信評等分配圖(10/31/2021)



統計數據(10/31/2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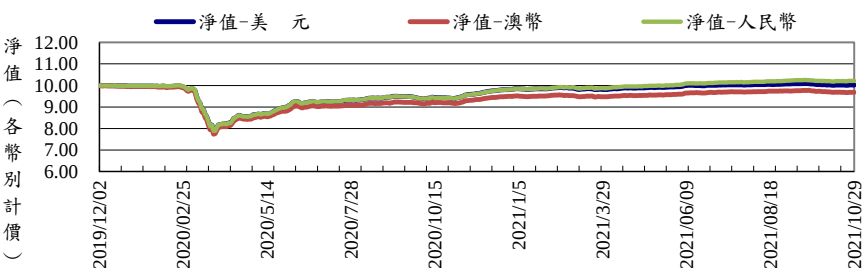
美元計價部位	99.89%
澳幣計價部位	0.08%
人民幣計價部位	0.03%

前十大持債明細(10/31/2021)

ECOPET 4 1/8 01/16/25(哥倫比亞/類主權債)	5.00%	BBB-
OCPMR 4 1/2 10/22/25(摩洛哥/類主權債)	4.66%	BB+
RECLIN 3 3/8 07/25/24(印度/類主權債)	4.52%	BBB-
CENSUD 5.15 02/12/25(智利/企業債)	4.11%	BBB-
PLBIJ 4 1/4 05/05/25(印尼/類主權債)	3.91%	BBB
GARAN 6 1/8 05/24/27(土耳其/金融債)	3.89%	B
POWFIN 3 1/4 09/16/24(印度/類主權債)	3.76%	BBB-
INDYIJ 5 7/8 11/09/24(印尼/企業債)	3.56%	BB-
SOAF 5 7/8 09/16/25(南非/主權債)	3.37%	BB
NTPCIN 4 3/8 11/26/24(印度/類主權債)	2.93%	BBB-

****信評為各債券之債務發行評等(符合金管會規定信評機構)**

發行以來淨值走勢圖(10/31/2021)



註：基金過去績效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

註：期間 11/29/2019 至10/31/2021(資料來源：理柏)

富蘭克林華美投信獨立經營管理

◎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高，故本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本基金不適合作為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以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投資人應審慎評估。此外，本基金可投資於美國 R144A 債券，該債券屬私營性質，較可能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價格不透明導致波動性較高之風險，本基金可投資 R144A 債券之比重應受限於相關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公司之觀點，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基金六年期滿即信託契約終止，經理公司將根據屆時淨資產價值優先償還行償付，本基金為保本或保額型投資策略，非定存之替代品，亦不保證本金之金額還返。投資組合之結構在無信用風險發生之情況下，隨著接近到期日，市場價格將接近淨資產，然本基金仍可能存在違約風險與價格波動風險。本基金投資組合除執行信用風險部位管理以及因應贖回款需求外，將採取較低周轉率之投資策略。◎本基金成立屆滿五年後，因屬本基金接近到期日且持有之債券陸續到期，將投資短期天期債券（含短天期公債），不受信託契約第 14 條第 1 項第 3 款第 2 目所訂「投資於新興市場主權債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含）」之限制。所謂「短期天期債券」係指剩餘到期年限在三年（含）以內之債券。◎投資人應特別留意，經理公司對於募集期間視本基金達首次最低淨發行總額之情形而決定是否再繼續受理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在成立日之次一營業日起即不再接受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自成立後之次一營業日起即開放每日可買回，除成立日之次一營業日起至第六個曆日（含）期間，不收取買回費用（含除稅後交易費用），於本基金存續期間屆滿前提出買回者，將收取提前買回費用 2%，並歸入基金資產，以維護既有投資人利益。因此建議投資人有基金至到期日。(1)波動風險為新台幣緊繫型過去一年月報報酬率的年化標準差。◎本基金為債券型基金，主要投資於新興市場國家債權，且有可能比重視投資高收益債券，高收益債券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依據同業公會金融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分類，其風險報酬等級為 RR3。◎本基金以美元、港幣及人民幣計價，如投資人以其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當本基金計價幣別相對其他貨幣貶值時，將產生匯兌損失，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買賣價與賣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係依各銀行報價而定，此外，投資人尚須承擔匯款費用，且外幣匯款費用可能高於新台幣匯款費用，投資人亦須留意外幣匯款進時點可能因受款行作業時間而延誤。投資人應審慎評估，鑒於人民幣匯兌仍受管制，大陸地區之外匯管制及資金調度限制均可能影響本基金之流動性，投資人應審慎評估。本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如投資本基金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之損失，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資產。金融消費爭議處理及申訴管道：就本公司所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事項投資人應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若三十日內未獲回覆或投資人不同意處理結果得於六十日之內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訴評議。